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I PING CARPE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6)



TAI PING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業績公佈

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九日宣佈，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將由十二月三十一日更改為六月三十日。

上述更改乃為使本公司財政年度結算日與其主要附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保持一致，以提高編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以下統稱「本集團」) 之綜合財務報表之效率。

由於作出有關更改，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收益		738,407	540,932
銷售成本	5	<u>(340,104)</u>	<u>(247,081)</u>
毛利		398,303	293,851
分銷成本	5	(242,726)	(186,646)
行政開支	5	(207,630)	(158,484)
出售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之收益	6	11,089	—
其他收益—淨額	7	<u>5,875</u>	<u>8,351</u>
經營虧損		<u>(35,089)</u>	<u>(42,928)</u>

* 中文名稱謹供識別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u>(5,170)</u>	<u>464</u>
除所得稅前虧損		(40,259)	(42,464)
所得稅進賬／(開支)	8	<u>1,085</u>	<u>(947)</u>
期／年內虧損		<u>(39,174)</u>	<u>(43,411)</u>
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7,105)	(34,136)
非控股權益		<u>(2,069)</u>	<u>(9,275)</u>
		<u>(39,174)</u>	<u>(43,411)</u>
期／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虧損 (以每股港幣仙列示)			
基本／攤薄	9	<u>(17.49)</u>	<u>(16.09)</u>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採用經修訂追溯法。根據此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見附註3(a)。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期／年內虧損	(39,174)	(43,411)
其他全面收入：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重新計量退休福利責任	(612)	(329)
隨後已經或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解除出售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應佔之儲備	(14,743)	–
貨幣換算差額	(17,465)	(12,734)
	<u>(32,820)</u>	<u>(13,063)</u>
期／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u>(71,994)</u>	<u>(56,474)</u>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69,141)	(45,729)
非控股權益	(2,853)	(10,745)
	<u>(71,994)</u>	<u>(56,474)</u>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採用經修訂追溯法。根據此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見附註3(a)。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25,148	27,138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2,747	267,574
在建工程		640	107,893
無形資產		19,798	15,064
使用權資產		107,195	—
預付款	10	1,369	5,816
其他應收款	6	4,887	—
租賃應收款項		1,083	—
		<u>492,867</u>	<u>423,485</u>
流動資產			
存貨		68,557	83,64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0	70,931	111,936
租賃應收款項		2,186	—
即期可收回所得稅		6,228	3,787
已抵押銀行存款		402	39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36,036	93,008
		<u>284,340</u>	<u>292,770</u>
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		—	17,192
		<u>284,340</u>	<u>309,962</u>
總資產		<u><u>777,207</u></u>	<u><u>733,447</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1,219	21,219
儲備金		244,275	275,699
保留盈利：			
建議股息		—	—
其他		104,011	141,669
		<u>369,505</u>	<u>438,587</u>
非控股權益		<u>17,415</u>	<u>20,268</u>
總權益		<u>386,920</u>	<u>458,855</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65	2,225
退休福利責任		3,719	3,460
租賃負債		91,708	—
		<u>97,492</u>	<u>5,685</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1	136,982	183,687
合同負債—預收按金	12	97,047	83,164
衍生金融工具		93	251
即期所得稅負債		2,284	1,805
銀行借貸—無抵押		31,040	—
租賃負債		25,349	—
		<u>292,795</u>	<u>268,907</u>
總負債		<u>390,287</u>	<u>274,592</u>
總權益及負債		<u>777,207</u>	<u>733,447</u>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u>(8,455)</u>	<u>41,05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84,412</u>	<u>464,540</u>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採用經修訂追溯法。根據此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見附註3(a)。

1. 一般資料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九日，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決議將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由十二月三十一日更改為六月三十日。有關更改乃為使本公司財政年度結算日與本公司若干主要附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保持一致，以便於編製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因此，當前財政期間涵蓋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十八個月期間，而與之比較財政期間則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因此，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以及有關附註的比較金額由於乃與比本期間較短的期間而不可進行比較。

2. 編製基準

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而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重新估值所產生的公平值列入損益而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須運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而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亦須作出判斷。

3. 會計準則變動

(a)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期間首次強制性採用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新準則及修訂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的交易實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模式，要求承租人確認所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但租賃期限為十二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的租賃則除外。對出租人的會計要求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並大致維持不變。

本集團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選擇使用經修訂追溯法，按相等於餘下租賃負債的款額計算使用權資產，並按任何預付或應計的租賃付款額作出調整。因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未導致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年初權益結餘出現調整。比較資料不予重列，繼續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呈報。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約為港幣100,000,000元以及流動及非流動租賃負債分別約為港幣34,000,000元及港幣80,000,000元。

(b) 已頒佈但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期間未生效及並無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可能與本集團相關之修訂版。該等修訂版已頒佈但尚未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業務合併(修訂版)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財務報表呈列(修訂版)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會計政策、會計估算之變動及錯誤 (修訂版) ¹

附註：

¹ 自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起於本集團生效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由董事會審閱用作評核業績及資源分配之報告釐定營運分部。董事會按下列地區評估表現：亞洲、歐洲、中東及非洲(「歐洲、中東及非洲」)及美洲。

董事會根據分部業績評核營運分部之表現。分部業績包括各業務分部之經營溢利／虧損以及收益／虧損及收入／開支之影響，於評估分部表現時視為相關。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交予管理層之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亞洲 港幣千元	歐洲、 中東及非洲 港幣千元	美洲 港幣千元	未分配 港幣千元	集團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147,562	296,344	294,501	-	738,407
生產成本 ¹	(68,479)	(136,434)	(130,123)	-	(335,036)
分部毛利	<u>79,083</u>	<u>159,910</u>	<u>164,378</u>	<u>-</u>	<u>403,371</u>
分部業績	17,468	2,101	(8,185)	-	11,384
出售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之收益					11,089
未分配開支 ²					<u>(57,562)</u>
經營虧損					(35,089)
融資成本－淨額					<u>(5,170)</u>
除所得稅前虧損					(40,259)
所得稅進賬					<u>1,085</u>
期內虧損					<u>(39,174)</u>
非流動資產	347,769	76,964	62,606	5,528	492,867
流動資產	<u>127,467</u>	<u>82,800</u>	<u>67,701</u>	<u>6,372</u>	<u>284,340</u>
總資產					<u>777,207</u>
分部負債	<u>99,571</u>	<u>148,227</u>	<u>102,802</u>	<u>39,687</u>	<u>390,287</u>
資本開支	(7,490)	(3,196)	(6,344)	-	(17,030)
無形資產攤銷	(147)	-	(194)	(6,641)	(6,98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747)	(4,013)	(6,304)	(929)	(34,993)
其他使用權資產折舊	(11,746)	(18,612)	(16,554)	-	(46,912)
土地使用權攤銷	(911)	-	-	-	(911)
存貨減值撥備－淨額	(3,390)	(977)	(430)	-	(4,797)
撇銷存貨	(4,556)	(1,916)	(106)	-	(6,578)
貿易應收款減值(撥備)/撥回－淨額	(223)	1,006	(371)	-	412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u>(1,055)</u>	<u>-</u>	<u>(43)</u>	<u>-</u>	<u>(1,098)</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亞洲 港幣千元	歐洲、 中東及非洲 港幣千元	美洲 港幣千元	未分配 港幣千元	集團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96,181	202,042	242,709	–	540,932
生產成本 ¹	(47,555)	(96,335)	(114,704)	–	(258,594)
分部毛利	<u>48,626</u>	<u>105,707</u>	<u>128,005</u>	<u>–</u>	<u>282,338</u>
分部業績 未分配開支 ²	13,155	4,394	(1,349)	–	<u>16,200</u> <u>(59,128)</u>
經營虧損					(42,928)
融資收入－淨額					<u>464</u>
除所得稅前虧損					(42,464)
所得稅開支					<u>(947)</u>
年內虧損					<u>(43,411)</u>
非流動資產	376,096	18,600	21,725	7,064	423,485
流動資產	134,369	83,720	51,267	23,414	292,770
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	<u>–</u>	<u>–</u>	<u>–</u>	<u>17,192</u>	<u>17,192</u>
總資產					<u>733,447</u>
分部負債	<u>90,687</u>	<u>81,569</u>	<u>55,507</u>	<u>46,829</u>	<u>274,592</u>
資本開支	(54,329)	(1,558)	(2,456)	–	(58,343)
無形資產攤銷	(4,203)	–	(130)	–	(4,33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687)	(2,750)	(4,514)	(66)	(21,017)
土地使用權攤銷	(640)	–	–	–	(640)
存貨減值撥回／(撥備)－淨額	4,844	(820)	327	–	4,351
撇銷存貨	(50)	(361)	–	–	(411)
貿易應收款減值撥備－淨額	–	(880)	(855)	–	(1,735)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u>(1,033)</u>	<u>(9)</u>	<u>–</u>	<u>(5)</u>	<u>(1,047)</u>

附註：

- 生產成本由工廠之銷售成本、運輸及行政開支(被分類為綜合收益表內之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組成。
- 未分配開支包括本集團之企業開支。
-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採用經修訂追溯法。根據此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見附註3(a)。

5.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已用原材料及易耗品	72,719	61,496
無形資產攤銷	6,982	4,33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4,993	21,017
按底膠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折舊／攤銷		
－樓宇及物業	46,471	－
－其他資產	441	－
－土地使用權	911	640
僱員福利開支	273,552	202,420
有關短期租賃及剩餘租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截止的其他租賃的開支	1,889	－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	17	－
有關以下各項之經營租賃開支		
－土地及樓宇	－	35,532
－其他資產	－	15
存貨減值撥備／(撥回)－淨額	4,797	(4,351)
直接撇銷存貨	6,578	411
貿易應收款減值(撥回)／撥備－淨額	(412)	1,735
直接撇銷壞賬	82	402
核數師酬金		
－核數服務	2,617	2,128
－非核數服務	1,029	78
法律及專業費用	15,117	14,335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採用經修訂追溯法。根據此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見附註3(a)。

6. 出售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之收益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三日，董事批准出售本集團於Philippine Carpet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PCMC」) 33%股權之投資。因此，管理層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本集團於PCMC之所有投資重新分類為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PCMC訂立一份買賣協議以出售其位於馬尼拉的主要物業資產(「出售事項」)，有關交易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完成。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於有關交易完成後，PCMC分派首筆所得款項。所得款項餘額應於PCMC獲取有關出售事項之所有清稅文件後作出分派。由於有關交易已大致完成，本集團於本財政期間錄得應佔出售事項收益約為港幣11,089,000元。未收所得款項餘額約為港幣4,887,000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入賬為其他長期應收款。

出售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之收益如下：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港幣千元
出售事項之代價	34,256
減：有關出售事項之直接開支	<u>(20,718)</u>
代價淨額	13,538
減：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之賬面值	(17,192)
加：解除出售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應佔之儲備	<u>14,743</u>
出售收益	<u><u>11,089</u></u>

7.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終止確認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1,263	—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更之收益	428	493
匯兌收益淨額	2,255	297
退回定額供款計劃未歸屬之福利	—	148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098)	(1,0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681)	—
其他	3,708	8,460
	5,875	8,351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採用經修訂追溯法。根據此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見附註3(a)。

8. 所得稅(進賬)／開支

香港利得稅按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6.5%）稅率計算。海外溢利稅項則根據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相應稅率計算。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香港	333	1,732
海外	1,312	2,984
退稅／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570)	(2,595)
遞延所得稅進賬	(160)	(1,174)
	(1,085)	947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期／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港幣千元)	<u>(37,105)</u>	<u>(34,136)</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212,187</u>	<u>212,187</u>
每股基本虧損(港幣仙)	<u><u>(17.49)</u></u>	<u><u>(16.09)</u></u>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擁有已發行潛在攤薄股份。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	46,637	71,986
減：貿易應收款減值撥備	<u>(5,005)</u>	<u>(9,448)</u>
貿易應收款－淨額	41,632	62,538
預付款	9,228	11,934
應收增值稅	3,001	23,630
租賃按金	6,724	5,645
其他應收款	<u>16,602</u>	<u>14,005</u>
	<u>77,187</u>	<u>117,752</u>
減：預付款非流動部份	(1,369)	(5,816)
減：其他應收款非流動部分(附註6)	<u>(4,887)</u>	<u>—</u>
流動部份	<u><u>70,931</u></u>	<u><u>111,936</u></u>

貿易應收款賬面值與其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相若。視乎客戶信用狀況及過往還款紀錄，本集團提供之信貸期介乎0至90天。於財政期間／年度截止日，貿易應收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0至30天	23,828	36,197
31天至60天	6,231	7,070
61天至90天	1,030	4,305
91天至365天	8,937	14,608
365天以上	6,611	9,806
	<u>46,637</u>	<u>71,986</u>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減值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9,448	8,214
貿易應收款減值(撥回)／撥備－淨額	(412)	1,735
撇銷未收之應收款	(3,969)	(213)
貨幣換算差額	(62)	(288)
	<u>5,005</u>	<u>9,448</u>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	27,330	42,301
預收按金	97,047	83,164
應計開支	59,017	78,082
其他應付款	50,635	63,304
	<u>234,029</u>	<u>266,851</u>
減：合同負債－預收按金	<u>(97,047)</u>	<u>(83,164)</u>
	<u>136,982</u>	<u>183,687</u>

於財政期間／年度截止日，本集團貿易應付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0至30天	15,615	12,526
31天至60天	6,988	15,278
61天至90天	1,603	5,021
90天以上	3,124	9,476
	<u>27,330</u>	<u>42,301</u>

12. 合同負債－預收按金

於財政期間，合同負債變動包括預收按金增加約為港幣495,495,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港幣323,611,000元)，及被因確認收益導致減少約為港幣481,612,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港幣327,377,000元)而抵銷。

合同負債於收取來自客戶的代價，或本集團有權於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服務或交付地氈前無條件收取代價時確認。

主席報告書

太平欣然宣佈本公司財政年度結算日由十二月更改為六月後的首份年報。本報告涵蓋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十八個月期間。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間，本集團的總營業額約為港幣738,000,000元，經營虧損約為港幣35,000,000元。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總營業額約為港幣541,000,000元，經營虧損約為港幣43,000,000元。

期內，管理層進一步縮減經營成本，透過精簡銷售及分銷活動取得良好進展，同時製造業務錄得增產。由於這些利好因素，加上出售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錄得一次性收益約為港幣11,000,000元，二零一九年曆年的經營虧損大幅減少至約港幣5,000,000元，較去年經營虧損約為港幣43,000,000元顯著改善。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起始表現不俗，策略部署穩步就班，堅實基礎有助實現增長。然而，遺憾的是，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影響，所有地區的良好進展紛紛中斷。在應對疫情過程中，太平的垂直整合措施發揮出重要作用。本公司對生產、設計、銷售及分銷進行管控，令相關損害迅速得以控制。鑒於不依賴外部供應鏈，國內生產線在員工健康無損的情況下很快恢復，所有其他地區的員工工作時間亦因應需求減少而快速靈活安排。所有地區及部門均制定嚴格控制措施，以維持財務流動性、支持日常經營開支及盡量減少虧損。

上述快速應對措施將二零二零年上半年蒙受的損失降至最低，但儘管如此，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間，經營虧損仍由首十二個月約為港幣5,000,000元增加至全期約為港幣35,000,000元。

於銷售及營銷方面，二零一九年太平繼續參與全球設計盛事，推出多個內部開發及與外部知名夥伴合作開發的出色新設計系列。可惜於二零二零年，大部分設計活動及行業貿易展取消，不過本公司仍推出新品牌及經典傳承冊，備受讚譽，同時透過社交媒體擴大網上業務。有關公司主要特點的推廣包括設計領導地位、文化傳承、工匠精神、社會責任及環境管理，令品牌知名度提高，網上喜愛人數明顯增加。

為降低業務風險及支持美國(「美國」)市場發展，本集團在佐治亞州阿代爾斯維爾設立地氈製造業務，現已全面投入運營。設立緣由雖是為了服務美國私人航空及住宅市場客戶，但該設施亦將會減輕美國進口關稅增加帶來的影響。

未來一年，我們將以員工健康及安全為首要關注點，管理層並且會持續監察疫情對人類及經濟造成的影響。倘若疫情一直延至冬季，本公司將採取任何必要措施保障短期及長期地位。

由於美國乃太平的最大市場，而中國為主要供應來源，因此中美之間的全球貿易衝突仍倍受關注。不過，太平的美國新製造業務具有自然避險效果，而其擴展以及其他選擇方案還有待檢討。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全體成員對太平的管理層及員工致以衷心感謝，彼等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的艱困時期，大力推進業務調整，以促使快速恢復及支持未來發展。本人亦謹此感謝董事的寶貴意見及一貫支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更改財政年度結算日

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九日宣佈，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已由十二月三十一日更改為六月三十日。

上述更改提高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效率。

由於作出有關更改，本套綜合財務報表涵蓋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十八個月期間，連同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間之綜合營業額約為港幣738,000,000元，而二零一八年約為港幣541,000,000元。

於二零一九年曆年，本集團之綜合營業額約為港幣548,000,000元，較二零一八年增加1%，而經營虧損約為港幣5,000,000元，較去年減少約港幣38,000,000元。有關改善乃主要由於本公司製造業務增產以及銷售及分銷活動進行業務精簡導致管理費用降低所致。受美國自二零一九年開始大幅調升關稅使相關地區的銷售疲弱所影響，致表現無法得到進一步改善。本期間之非經常性及一次性成本約為港幣7,000,000元，而二零一八年約為港幣22,000,000元。於本期間，本公司就出售持有待售之資產錄得一次性出售收益約港幣11,000,000元。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集團業務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嚴重沖擊。業務經營因世界各地大部分主要城市的政府封城而中斷，廈門生產設施亦於農曆新年後延長停工，導致裝運延遲。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之綜合營業額約為港幣190,000,000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減少約港幣52,000,000元或21%。為緩和疫情影響，本集團透過一系列措施維持對經營開支的嚴格控制，包括與業主磋商暫時減租、安排員工休假及自願降薪(按當地相關規例所允許)。此異常困難的六個月期間之經營虧損約為港幣30,000,000元。

合共而言，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之經營虧損約為港幣35,000,000元，而二零一八年十二個月之經營虧損約為港幣43,000,000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間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淨額約為港幣37,000,000元，而二零一八年錄得虧損約港幣34,000,000元。

管理層持續監察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引致不確定性的情況下本集團之表現，倘經濟衰退延續更長時間，則將考慮進一步縮減成本。

地氈業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間，本集團地氈業務營業額約為港幣716,000,000元，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個月約為港幣520,000,000元。

於二零一九年曆年，銷售額約為港幣531,000,000元，較二零一八年之約為港幣520,000,000元增長2%。於亞洲之銷售額錄得最大增幅17%；然而，由於中美貿易戰致美國之銷售有所下降，從而抵銷大部分增幅。於歐洲、中東及非洲（「歐洲、中東及非洲」）之銷售額較二零一八年增長4%。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由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爆發導致業務停滯，所有地區之銷售額均有所下滑。

於十八個月期間的整體毛利率為54%，與二零一八年持平。於首十二個月，得益於銷售組合及製造業務效率改善，毛利率有所增長，惟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爆發期間，廈門設施暫時關閉及銷量減少帶來不利，抵銷上述增長。

出售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之收益

於過往報告期間，本集團於Philippine Carpet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PCMC」）之少數權益為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於二零一九年二月，PCMC訂立一份買賣協議以出售其位於馬尼拉的主要物業資產，且有關交易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完成。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於出售收益核准後，PCMC分派首筆所得款項。由於有關交易已大致完成，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錄得應佔出售收益約為港幣11,000,000元。一旦繳付完所有相關稅項，所得款項餘額將由PCMC作出分派。

製造業務

隨著管理層仍重點關注進一步提高效率、生產力及物料使用率，廈門工作坊的表現持續向好。儘管於二零二零年農曆新年後，工作坊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延長關閉，但於三月境內旅遊限制取消後隨即恢復生產。本公司嚴守當地政府規定的醫療監督指引，實現復工復產。在確保僱員健康安全的前提下，工廠訂單於兩個月內重拾正軌。

期內，本公司繼續投資美國新地氈製造業務。該單位位於其在佐治亞州的Premier Yarn Dyers (「PYD」)設施，現正由現有染紗設施支持全面運作。本公司已建成新製造設施，以支持當地市場的長期增長計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製造業務的總人數為580名，二零一八年年底則為663人。

本集團現正進行終止於華南南海的前合營企業。最終關閉須待相關政府部門批准方可作實。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底，僱員人數為740名，較二零一八年底的829名減少11%，乃由於製造業務進行業務精簡及生產力改善所致。

僱員薪酬以工作性質及市場趨勢釐定，並考慮其工作表現而作年度獎勵，以獎賞及鼓勵個別僱員之表現。

期內人力資源之首要任務為於持續改組期間維持穩定並挽留人才。

由行政總裁領導的特別工作組監控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於所有地區部署政策及方案，以保護僱員的健康及安全。

資訊技術

自數碼紡ERP系統於二零一八年上線以來，工作重點已轉移至融入銷售及分銷使用的甲骨文系統。當前重點為改善溝通、報告及業務效率。

甲骨文ERP亦進行擴展以融入新美國製造單位，且現正部署系統優化項目，以改善控制及支持生產率提升及成本降低。

設計及市場營銷

於本財政期間，太平透過設計及市場營銷繼續成為創意領頭人。

設計方面，本公司推出多個新系列，其中包括：靈感源自地球浩瀚、自然造化與神秘壯麗的*Tides*系列；重新演繹古老摺紙藝術的*Atelier by FANG*系列；跟國際知名設計師Noé Duchaufour-Lawrance聯手打造的*Raw*系列；由Edward Fields與著名照明設計師Bec Brittain合力創造的*Taxonomy*系列；及由La Manufacture Cogolin與Glithero聯合始創人兼設計師Tim Simpson及Sara van Gameren推出的*Botanical Rugs*系列。

市場營銷方面，太平推出及發行的新經典傳承冊備受讚譽，加上利用社交媒體運作，從而加深太平世代傳承、精湛工藝及具社會責任的品牌形象。此外，太平精選特定客戶及市場，推出具新價格點的全新產品並加強特有推廣計劃。未來一年，太平將升級網站以及加強數字媒體及渠道運用，繼續捕捉新機遇。

非地氈業務

本公司其他業務主要為其位於美國的從事染紗業務之附屬公司PYD，佔總銷售額約3%。該業務於本期間並未產生溢利，蓋因主要客戶終止外包安排並將該業務轉回內部，導致銷售走弱。位於PYD的新地氈製造設施將吸收其已釋放的部分染色產能。

資產流動性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負責統籌集團整體之融資及現金管理活動，並且通常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動及透過各附屬公司所獲得之銀行信貸為其業務提供資金。

於財政年度末，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約為港幣136,000,000元(二零一八年：約港幣93,000,000元)及無抵押銀行借貸為港幣31,000,000元(二零一八年：零)。

股息

期內本公司並無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董事會議決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不宣派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為確定股東符合資格出席即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星期五)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的過戶冊及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確保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亦概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股份。

企業管治

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實行優良之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之利益。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內」)均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惟下述偏離除外：

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所訂有別的是，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任期並無指定年期。然而，本公司相關公司細則規定，每名董事至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一次，與《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相符一致。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作為與其他董事擁有同地位的董事會成員，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意見有公正的了解。

因其他事務纏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薛樂德先生及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國星先生未克出席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所採用之規管董事就本公司證券作交易之行為守則(「太平守則」)，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同等嚴謹。本公司所有董事均被特別查詢，且彼等確認在期內均遵守《標準守則》及太平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三日成立審核委員會，而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相符一致，根據該等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職責包括監督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包括向董事會推薦外聘核數師之任命、重新任命及免職、批准核數費用及審閱核數範圍)、審閱本集團之財政資料、監督本集團之財政匯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詳情可於本公司網站上查閱。

於期內，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代表舉行了五次會議，以審閱將交予董事會作考慮及批准之中期及年終報告、審閱外聘核數師及內部核數師之每年核數計劃及範圍，以及討論與核數相關之事宜，包括財政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審閱綜合財務報表

初步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以及其相關附註之財務數字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由本集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與本集團期內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進行比較，結果發現有關金額並無出入。董事已確認他們於編製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之職責，並表示並未發現任何可令人嚴重懷疑本公司之可持續經營能力之事件或情況。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初步公佈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而進行之審核、審閱或其他鑒證業務，因此，核數師並不對初步公佈發出任何鑒證。

刊登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公佈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aipingcarpets.com)刊登。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資料的本公司二零一九／二零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高富華

行政總裁
溫敬賢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高富華先生；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溫敬賢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馮葉儀皓女士、薛樂德先生、榮智權先生、丹尼·葛林先生；非執行董事－唐子樑先生、應侯榮先生、梁國輝先生、包立賢先生。